

北京政法职业学院
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

目 录

内容真实性责任声明	3
一、学生发展.....	4
(一) 招生与生源分布.....	4
1. 招生与录取情况	4
2. 实际报到情况.....	4
3. 招生报考影响因素	5
(二) 生源区域分布情况	5
(三) 就业与薪酬待遇.....	5
1. 就业情况	5
2. 薪酬待遇	6
3. 计分卡指标分析	7
案例 1 “3 段 2 制”，打造品牌学生	7
二、教学改革.....	8
(一) 基本办学条件	8
(二) 教育教学改革	8
1. 高端技术技能人才贯通培养试验项目	8
2. 高职教育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8
3. 教学管理制度建设.....	9
4. 教风学风建设.....	9
5. 师资队伍建设.....	9
6. 加强特色学科建设，提高科研创新能力	11
三、政策保障.....	11
(一) 办学经费收入	11
(二) 落实政策表.....	12
四、国际合作.....	12
五、服务贡献.....	13
(一) 依托政法委党校持续开展政法干部教育培训.....	13
(二) 依托首都政法综治网为行业提供社会服务	14
(三) 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创新社会服务新模式.....	14
(四) 发挥专业及人力资源优势拓宽社会服务广度.....	14
(五) 服务贡献表指标.....	15
案例 2 面向未来、加强合作、优势互补、共同发展.....	15
六、面临挑战.....	16
(一) 存在问题	16
(二) 发展思路	16
附表.....	17
典型案例.....	22
政法类高端技术技能人才贯通培养试验项目	22

内容真实性责任声明

附件 7

内容真实性责任声明（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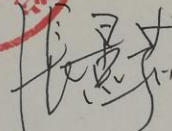
本人郑重声明：学校对 北京政法职业学院（院校名称）质量年度报告（2017）
及相关附件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负责。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2016年12月7日

北京政法职业学院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2017）

一、学生发展

（一）招生与生源分布

1. 招生与录取情况

2016年北京市教委核准学院招生计划共计1582人，包括普通高职计划1182人，贯通培养计划400人。参与招生的普通高职招生专业（含专业方向）24个，贯通培养招生录取不分专业。

实际录取情况如下：普通高职共计录取1061人，录取率为90%。其中自主招生录取700人，完成计划100%；统考统招京内外共计录取361人，完成计划75%。此外，贯通培养录取308人，完成计划77%。详见表1。

表1 2015-2016年学院各类招生录取情况统计

年度	合计	普通高职						五年制高职 (七年贯通)	
		统考统招				自主招生			
		京内		京外					
		录取数	录取率%	录取数	录取率%	录取数	录取率%	录取数	录取率%
2015	1283	137	36	256	102	516	100	374	85
2016	1369	113	49	248	99	700	100	308	77

其中：招收退役士兵143人，录取率86.5%，比2015年提高3.2%；实际报到人数1322人，报到率96.6%，比2015年提高1.8%；从区域生源分布情况上，本省报到人数1105人，占比例83.6%，比2015年提高5.7%。

2. 实际报到情况

2016年普通高职共计报到新生1015人，报到率为95.7%，较2015年提升2.5个百分点。五年制高职报到307人，报到率为99.7%，为近年来的最好情况。详见表2。

表 2 2015-2016 年学院京外各省录取及报到情况统计

年度		合计	内蒙古	河北	山西	安徽	山东	辽宁	广东	甘肃	河南	重庆
2015	计划	250	60	25	60	40	20	25	20			
	录取	256	60	30	60	40	20	25	21			
	报到	207	59	26	50	32	15	17	8			
	报到率	81%	98%	87%	83%	80%	75%	68%	38%			
2016	计划	250	65	30	60	40	20	25	10			
	录取	248	65	30	58	40	20	25	10			
	报到	217	63	27	54	31	17	20	5			
	报到率	88%	97%	90%	93%	78%	85%	80%	50%			

3. 招生报考影响因素

由表 2 分析可知，影响学生报考本校的前三位因素是专业爱好、学校品牌和就业优势。综合对比，学院招生状况比去年有明显提高。详见表 3。

表 3 生源报考志愿因素分析

学校品牌	专业爱好	就业优势	技能培养	地理位置	他人推荐	其他
43.46%	48.36%	43.54%	35.35%	34.77%	8.47%	0

(二) 生源区域分布情况

2016 年 9 月 1 日前，全日制普通高职学历教育在校生总数 3031 人。外省学生 750 人，占比例 24.74%，比上年增加 8.82%；西部地区学生 15 人，占比例 0.49%；农村学生人数 1023 人，占比例 33.75%，同比增加 5.52%；贫困地区学生人数 16 人，占比例 0.53%，同比下降 13.37%；少数民族学生人数 244 人，占比例 8.05%，同比增加 6.51%。

(三) 就业与薪酬待遇

1. 就业情况

截止 2016 年 10 月 31 日，学院共有高职毕业生 1223 人，已落实就业毕业生 1200 人，就业率为 98.12%。其中接本毕业生 93 人，接本率 7.6%。其中家庭经济困难毕业生和身体残疾毕业生共 115 人，占比 9.40%，已落实就业 112 人，就业率 97.39%。详见表 4。

表 4 2015 届毕业生就业情况分析

就业地区	毕业生数	参军(入伍)	单位用人证明	签就业协议	签劳动合同	已出国	已升普通本科	志愿服务西部	自主创业	待就业	就业率(%)
总计	1223	9	175	869	41	7	93	1	4	23	98.12
北京地区	1031	4	24	868	35	6	70	0	1	22	97.87
京外地区	192	5	151	1	6	1	23	0	3	1	99.48

自 2015 年 9 月至 2016 年 7 月, 学院共举办中型双选会 2 场, 引进单位 105 家, 提供 1300 余个岗位。举办专场招聘会 10 场, 引进单位 30 余家, 提供 400 余个岗位, 就业信息网发布招聘信息提供 1450 余岗位数。全年累计提供就业岗位 3150 余个, 供需比为 2.6:1。

2. 薪酬待遇

2016 届毕业生平均起薪点为 3338.76 元, 比上年增加 12.58%, 专业大类就业薪酬主要区间为 2700-4700 元之间, 大多数毕业生薪酬集中在 3000-3500 元。其中, 法律大类毕业生月均收入 2703.51 元, 公安大类毕业生月均工资 3691.67 元, 艺术设计传媒大类毕业生月均收入 3541.67 元, 文化教育大类毕业生月均收入 3104.28 元, 公共事业大类毕业生月均收入 3049.95 元, 电子信息大类毕业生月均收入 3848.86 元, 土建大类毕业生月均收入 3774.65 元, 财经大类 4770.27 元。各专业月均收入情况详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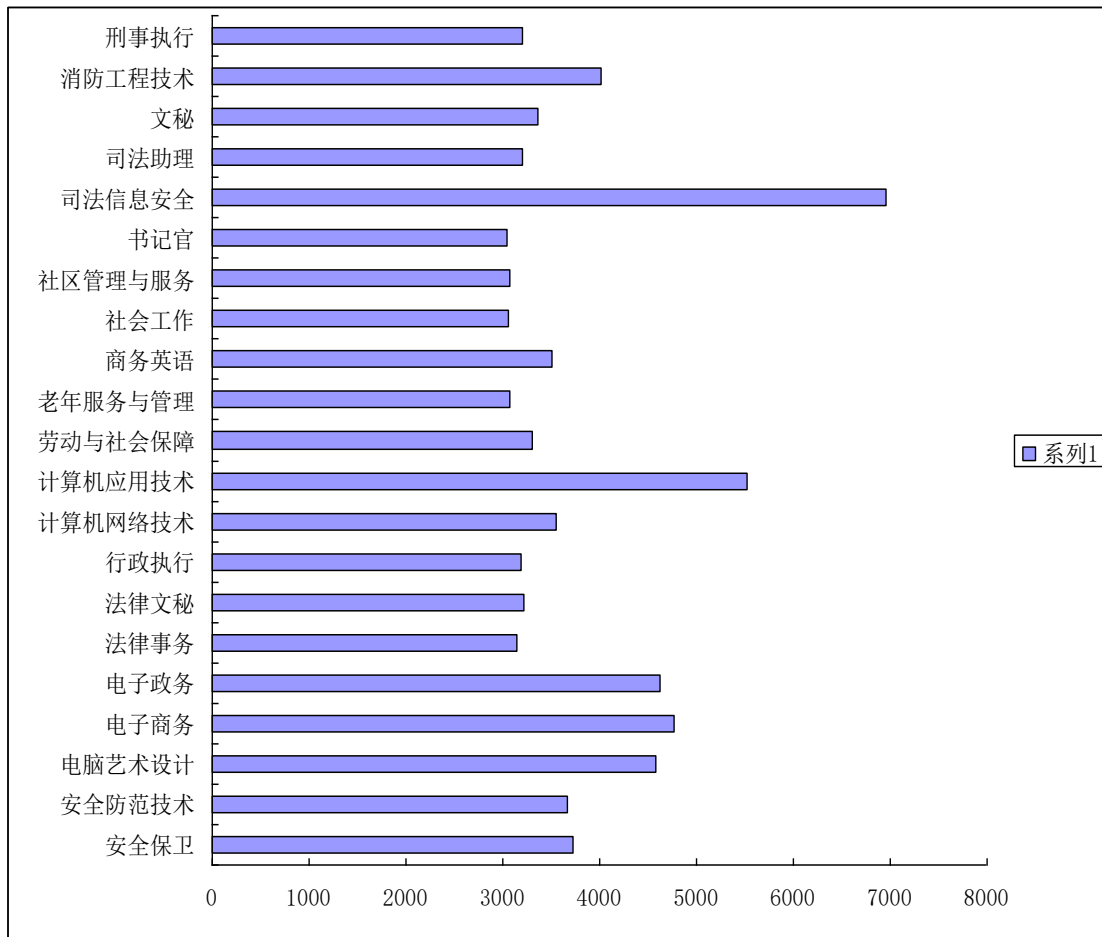


图 1：2016 届各专业毕业生平均薪酬（单位：元）

专业大类中, 法律大类毕业生就业薪酬起点与往年基本持平, 其他大类稳步月均收入上升, 财经大类、电子信息大类毕业生就业薪酬居上。

3. 计分卡指标分析

表 5 计分卡

	指标	单位	2015 年	2016 年
1	就业率	%	95.32	89.04%
2	月收入	元	2827.42	3338.76
3	理工农医类专业相关度	%	79.09	77.43
4	母校满意度	%	94.97	88.27
5	自主创业比例	—	0.08	0.33
6	雇主满意度	%	85.17	99.67

2016 届毕业生总体就业率（含升学）为 98.12%，其中 9 月 1 日直接就业率为 89.04%，对口就业人数 639 人，对口率 52.25%，理工类专业毕业生工作与所学专业相关度为 77.43%。详见表 5。

案例 1 “3 段 2 制”，打造品牌学生

学生是衡量专业建设成功与否的标准。我院计算机网络技术专业结合专业特点，探索形成“3 阶段 2 机制”品牌学生培养模式。

3 阶段即：1. 证书性学习，以“任务驱动为主线”，以取得职业资格证书为标准；2. 生产性实训，以“典型工程项目”为体例，以达到掌握网络安全攻防技术为要求；3. 顶岗性实习，以岗位职业素养为纲要，以完善职业技能、职业规范为目标。

2 机制即：1. 精英导师制，建立多对多培养机制（一名学生对应一名核心导师，对应多名教师），通过成立兴趣小组、开展社会服务，优选潜力学生；2. 竞赛流程制，竞赛作为专业培养学生的重要抓手，我们对竞赛进行了流程化分解，分为甄选、申请、准备、训练、竞赛、总结 6 个阶段，帮助我们筛选出能够参与的赛项。

通过 3 阶段 2 机制的不断建设与实践，打造出了一批闪耀着政法特色的计算机网络技术专业品牌学生，例如：杨卿，2007 届网络专业毕业学生，国内著名白帽黑客，目前就职于奇虎 360，任 360 无线网络安全实验室负责人，年薪 100 万。梅宇森，2010 届网络专业毕业学生，中国竞争情报协会青年组织部干事，目前就职于锐捷网络，商情分析部核心人员，年薪 25 万。

二、教学改革

（一）基本办学条件

学校占地面积 299784.43 平方米，校舍面积 139,790.33 平方米，其中教学科研及辅助、行政办公用房面积 75730.34 平方米，生均教学行政用房 25.44；实验室、实习场所 10,553.54 平方米，生均实践场所 3.48 平方米。共有校外实习实训基地 188 个，比上年增加 9 个；校内实践基地 68 个，比上年增加 15 个。生均占地面积、生均教学行政用房、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生均年进书量、生均宿舍面积、百名学生配教学用计算机数等诊改核心指标均居全国同类院校前位。除企业兼职教师专业课课时占比外，资源表中其他各项指标均比上年度有较明显优化改进。详见表 6。

表 6 资源表

指标		单位	2015 年	2016 年
1	生师比	—	16.63	14.06
2	双师素质专任教师比例	%	85.29	86.23
3	专任教师人均企业实践时间	天	23.76	25.66
4	企业兼职教师专业课课时占比	%	8.57	4.04
5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元/生	21408.17	28722.2
6	生均校内实践教学工位数	个/生	0.44	0.75
7	生均校外实习实训基地实习时间	天/生	5.87	8.40

（二）教育教学改革

1. 高端技术技能人才贯通培养试验项目

2016 年，围绕国家司法体制改革、首都社会发展、政法行业一线需求，按照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开展高端技术技能人才贯通培养试验项目的通知》文件精神，学院与法院、检察院共同确定国内安全保卫（海外安全管理）、法律文秘（法官助理）、司法信息安全、司法助理（检察官助理）、法律事务（知识产权法务助理）等五个重点专业作为贯通项目试点专业，招生计划 400 人，实际录取 308 人，完成计划 77%，在全市居前位。截至目前，学院高端技术技能人才贯通培养试验项目，秉承“从职业需求出发，以学习者为中心，在行动中学习”的高职教育理念，从建设思路框架到教学管理、学生管理、国际交流、考核评价、人才培养方案等各方面工作进展顺利，在完善职业教育体系，构建法律职业人才培养“立交桥”方面迈出重要一步。

2. 高职教育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为了加强和完善学院质量保证体系建设、提升内部质量保证工作成效，建立常态化人才

培养质量保证机制，持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学院坚持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主线，以完善质量标准和制度为重点，以课堂教学质量督导评价为抓手，借助数字化校园信息平台，构建“5+2”个模块相沟通（即“人才培养质量年报、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毕业生就业质量年报、适应社会发展能力评估”与“教学常规检查、大学生跟踪调查社会评价”相结合）的综合性、网络化、动态化内部质量保证体系，探索建立基于高职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的常态化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和可持续的诊断与改进工作机制。

3. 教学管理制度建设

教学管理是高校管理的中心环节，教学管理制度建设不仅是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的重要保障，也是现代学校制度建设的重要内容。2016年，学院通过废、改、立，对120项教学与学生管理制度进行了全面梳理，新增《北京政法职业学院教师教学工作量核算办法（试行）》、《关于进一步加强大学生创新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等13项制度，废止18项制度，修改29项制度，为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教风学风建设、教学与学生管理等工作，提供了制度性保障。

4. 教风学风建设

学风教风建设是学院提高育人质量、实现培养目标的重要手段和有效途径，是学院创品牌、树信誉、谋发展的前提和基础，是学生成长成才的重要保障。学院重视学风教风建设：一是多次召开党委会专题研究学风教风建设问题，先后印发了《关于开展学生学风建设专题教育活动的通知》（京政院学发〔2016〕32号）、《关于开展教风建设专项教育活动的通知》（京政院教发〔2016〕6号）、《北京政法职业学院教师教学工作规范》（京政院发〔2016〕50号）等文件，对专项整治学风教风问题做出总体部署和具体安排；二是多年来持续开展一课堂教学质量提升计划，着力提高一课堂教学效果；三是开展教风学风建设月活动，教学系部和教务处、学生处等教学与学生管理职能部门，在开展学风教风专项教育活动的基礎上，巩固阶段性成果，细化各项具体工作，切实把学风教风建设工作落到实处，通过建立健全相关制度，形成学风教风建设常态机制；四是加强教学规范建设，狠抓教学秩序、教学工作规范和师德师风建设，逐步实现从治标向治本的转变。

5. 师资队伍建设

从年龄、性别结构上，我院专任教师总计为197人，青年教师是教师队伍的主体。专任教师中女教师136人，占69.04%，男教师61人，占30.96%；专任教师以青年教师为主，35岁以下教师27人，占13.71%，35-44岁教师101人，占51.27%，45岁以上教师69人，占35.02%。

从学历学位结构上，学院专任教师学历结构以硕士研究生为主，具有博士和本科学历教师也占一定比例。目前学校专任教师共197人中，具有硕士研究生152人，占77.16%，具有本科学历教师19人，占9.64%；本科学历教师26人，占13.20%。详见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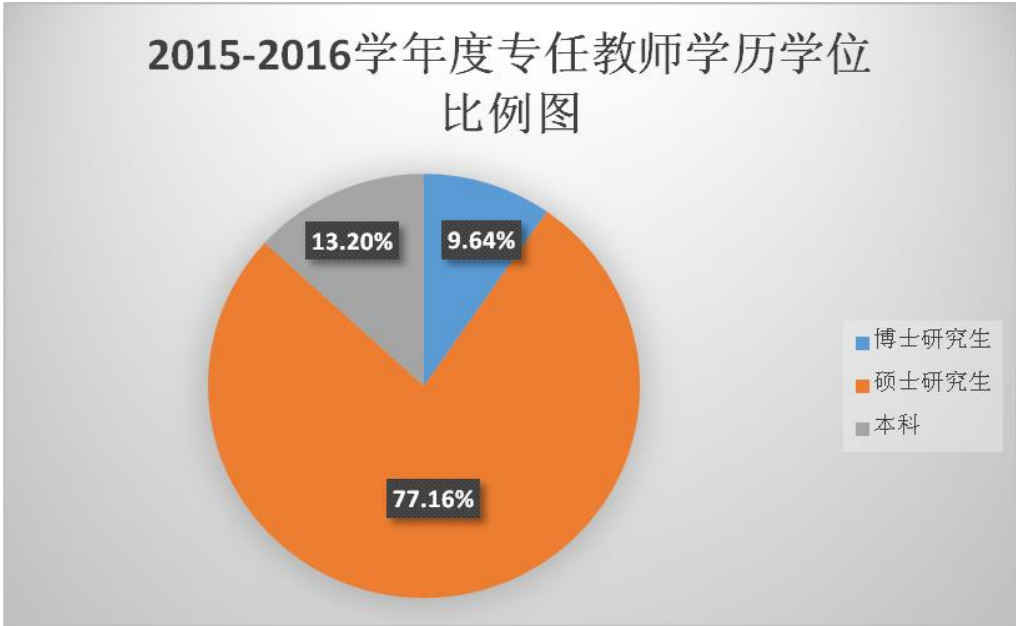


图 2：专任教师学历学位结构

从职称结构上，具有高级职称的教师 57 人，占 28.93%，其中具有正高级职称的教师 9 人，专任教师职称结构以中级为主，具有中级职称 136 人，占 69.04%；另外具有初级职称的教师 1 人，未评聘的 3 人。详见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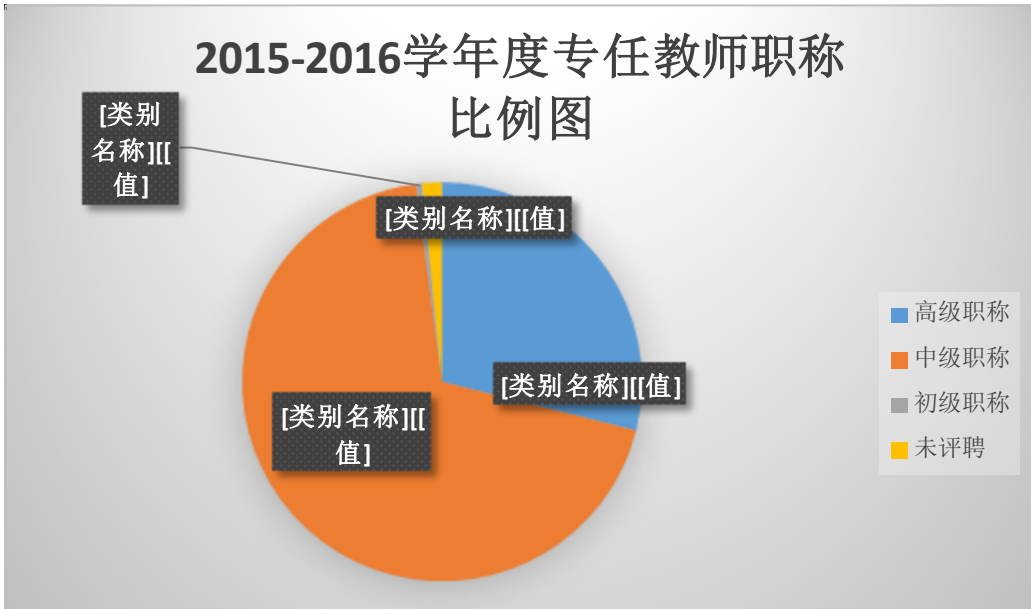


图 3：专任教师职称结构

2016 年，为了满足学院贯通培养项目师资以及高职专业课程教师的缺口，根据教学工作的实际需要，修订完善了《外聘教师管理制度》、《兼职教师管理制度》等师资管理制度，通过院外招聘、院内调整、院外聘期、院内兼职等方式配齐配强教师队伍，通过试讲考察聘

请了一些校外的富有中学教学工作经验的教师充实到贯通项目教学一线。为打造专兼结合的教师队伍，聘请了一些行业、企业专家、骨干担任实践课程的教学和实习实训，鼓励教师结合专业建设和课程建设的需要参加相关的进修培训和行业企业实践锻炼，有效提高了教师的专业教学、实践教学能力，使得教学内容能够紧跟行业企业的变化发展和需要，促进了教师队伍双师素质的提高，专任教师中具有双师素质教师 161 人，占 81.73%。

6. 加强特色学科建设，提高科研创新能力

2016 年，我院科研工作继续以加强特色学科建设为宗旨，加大科研工作的力度，科研课题来源更加广泛：纵向课题立项 3 项，包括北京法学会项目 2 项，北京市维稳办重点调研课题 1 项，资助金额 15 万元；横向课题立项 3 项；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1 项；院级课题 4 项。顺利完成“中央财政资金资助教师专业素养提升”项目，共资助我院教职工出版学术著作 17 部、教材 19 部。

2016 年，我院各项科研指标不断取得突破，全院教职员工共有 127 人发表科研成果 230 项，其中著作类（含译著、工具书等）21 部，教材类 10 部，论文类 199 篇，与市法院联合出版《示范性裁判文书》系列丛书，应用法学研究、行政执法领域内的专著、论文在理论上取得了突破。2016 年 9 月，我院主办的《北京政法职业学院学报》被全国高职成高学报研究会评定为“全国高职成高学报核心期刊”。

2016 年，我院作为主发起单位成立的知识产权法研究会主持召开了“第二届中国知识产权法院论坛”“第二届京台法律实务论坛”“WIPO 仲裁与调解专题交流研讨会”，举办由北京预防跨国犯罪研究会主持的“基层人民调解培训与服务”项目报告与专家论证会，由北京预防跨国犯罪研究会、司法部司法协助与外事司和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反恐学院共同主办、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国际文化教育中心协办的“新形势下暴力恐怖犯罪的法律应对研讨会”，与北京市监狱管理局合作开展“在押服刑人员民事权益保障体系建设”项目研究等一系列校内外学术交流活动，促进了应用法学研究的成果转化，在应用法学及法律实务领域产生了较大影响，扩大了学院的学术影响力和社会知名度。

三、政策保障

（一）办学经费收入

2016 年，学校总收入合计 19,370.90 万元，其中财政经常性补助收入 13,568.36 万元，中央地方财政专项投入 2,719.77 万元，其它收入总额 885.22 万元。各专项经费使用情况参见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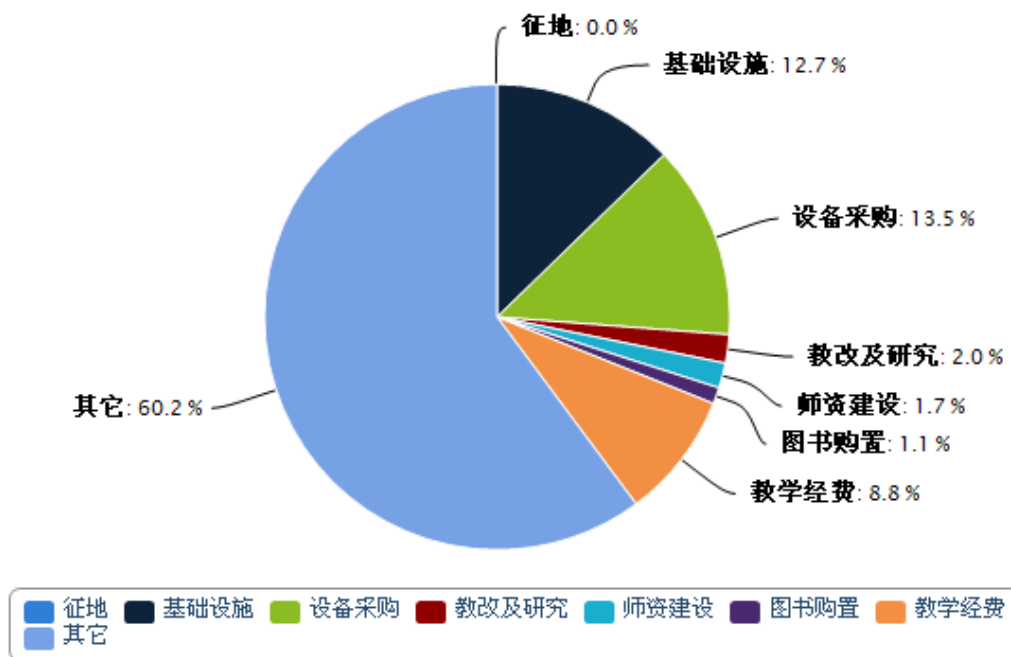


图 4：学院经费支出情况

(二) 落实政策表

表 7 落实政策表

指标		单位	2015 年	2016 年
1	年生均财政拨款水平	元	44993.13	53738.47
2	其中：年生均财政专项经费	元	40394.31	8973.18
3	教职员工额定编制数	人	373	373
	在岗教职员工总数	人	403	408
4	生均实习企业财政经费补贴	元/月	72	72
5	生均企业实习责任保险补贴	元		
6	企业兼职教师人均财政补贴	元	21742	20745
7	专任教师总数	人	198	197
	专任教师参加省级培训量	人日	575	472

四、国际合作

学院国际教育交流中心，专门负责对外交流合作工作，在承担来华学生的招生、教学、学生、生活管理服务以及安全保障等工作的同时，积极探索融入、创新、规范、特色的高职来华培养模式，着力打造国际教育项目，成功举办了五年制“学历留学生班”项目（以下简

称学历班)、“在华汉语培训班”(以下简称在华班)、“暑期汉语培训班”(以下简称暑期班) 3 个国际教育项目,“来华汉语预科班”(以下简称预科班)项目 1 个,共举办短期班 3 个、中期班 3 个、长期班 5 个。2015-2016 年,实际共招收来自 35 个国家(地区)学生 304 人,其中全日制国(境)外留学生 61 人,非全日制国(境)外人员 243 人,非全日制国(境)外人员培训量共计 24220 人天。详见表 8。

表 8 国际影响表

指标		单位	2015 年	2016 年
1	全日制国(境)外留学生人数	人	52	9
2	非全日制国(境)外人员培训量	人日	9660	14560
3	在校生服务“走出去”企业国(境)外实习时间	人日		
4	专任教师服务“走出去”企业国(境)外指导时间	人日		
5	在国(境)外组织担任职务的专任教师人数	人		
6	开发国(境)外认可的行业或专业教学标准数	个		
7	国(境)外技能大赛获奖数量	项		

五、服务贡献

(一) 依托政法委党校持续开展政法干部教育培训

一年来,党校工作部根据市委政法委统一部署,重点围绕全面从严治党、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总体国家安全观、政法队伍建设和司法体制改革,举办了政法系统人力资源管理暨教育培训专题培训班、北京市政法系统高层次人才研讨班、政法系统优秀中青年领导干部培训班、市委政法委机关干部党性修养专题培训班,以及市委组织部区县正处级领导干部理论研修班、全市组织系统新入部干部培训班、市网信办培训班、市民政局退役士兵培训班等共计 13 期高层次、有特色的培训班次,培训学员 766 人。同时,学院结合专业建设,联合法院、检察院、民政局,共同开展在职书记员继续教育、社工继续教育培训班等 5 期在职教育培训活动,培训学员 790 人。

在培训中,探索形成培训需求调研——模块式课程设计——培训管理的规范化与科学化——培训质量及时评估——学员学习效果及时测评——培训成果及时总结推广教育培训工作流程,实现培训全过程的针对性、有效性、可复制、可推广,逐步完善以提升政法队伍执政能力和社会服务能力为重点,以战训研、专题专项式培训模式为标杆,以常态化、多元化培训方法为辅助,以规范科学高效的管理服务为基础的具有政法特色的政法委党校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新模式。

（二）依托首都政法综治网为行业提供社会服务

首都政法综治网服务上级领导机关和政法单位能力持续增强。一年来，累计采写原创新闻稿件 480 篇，策划专题 96 个，为政法各单位提供图文直播 24 场，完成第六届政法人才评选、第九届首都政法先锋结果公布等重大典型宣传任务，《首都政法系统三严三实教育》、《北京司法改革解读》等热点专题受到广泛关注、得到政法各单位高度评价，新时期青年法官楷模》专题被中国长安网首页推荐。开展“首都综治 与你同行”网络有奖竞答活动、“做讲法治守秩序的好市民”法律知识竞答活动、“国家宪法日”主题活动等线上线下互动活动，累计近 600 万人次参与活动。市政法各单位、综治成员单位、各区政法委（综治办）共报送信息 10 万余条，网站日均点击量达到 38 万次，同比增长 18%，在全国各省市政法综治网中继续保持领先地位。

网络舆情监测工作和专项宣传活动受到市委政法委和政法单位领导高度关注和肯定。围绕市委政法委舆情工作重点，2016 年 3 月创刊《北京政法舆情热点》，截至 2016 年 9 月，累计上报 57 期，得到市委政法委领导肯定。

（三）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创新社会服务新模式

“北京政法”微博、微信影响力持续增强。“北京政法”入驻“今日头条”客户端，三网微博粉丝超过 200 万；微信服务号粉丝数近 2 万；两微一端建设取得新进展，2016 年 7 月“北京政法”入驻“今日头条”客户端，“北京政法”头条号正式开通，“北京政法”头条号矩阵同步建设完成，进一步增强了“北京政法”在系统内的牵引力和网络综合影响力。在 2015 年中国优秀政务平台推荐及综合影响力评估中，“北京政法”荣膺“2015 年度中国优秀政务新媒体”；人民日报联合新浪微博发布的《2015 年政务指数微博影响力报告》中，“北京政法”入选“北京十大司法系统微博”。在 2015 年人民微博影响力评选中，“北京政法”荣获“人民微博十大最具亲和力政务微博”。

（四）发挥专业及人力资源优势拓宽社会服务广度

2016 年，我院接受北京市知识产权法院委托，为该院智库服务管理制度建设进行了专家论证并起草了相关文件；承担了北京市朝阳区社会办委托的社区矫正社工服务项目，并与朝阳区的司法所合作，开展了社会调查社工服务项目；承担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首都青年普法志愿者基层公益行”顺利开展，先后组织了 4 次法律服务活动，我院师生深入街道、社区，进行法律咨询与宣传，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学院被中华志愿者协会授予“志愿者服务基地”；通过承接首都综治办、北京市司法局、北京市民政局、丰台区政法委、昌平区司法局和北京市保安协会等上级和政法单位的专项活动宣传、新媒体运维等服务项目，承接各类社会服务项目，为上级领导机关和政法单位提供服务，合同金额达 120 余万元，提升了学院服务社会的领域和在行业中的影响力，得到行业的一致认可与信赖。

（五）服务贡献表指标

表 9 服务贡献表

指标		单位	2015 年	2016 年
1	毕业生人数（合计）	人	1218	1223
	其中：就业人数（合计）	人	1161	1089
	毕业生就业去向（以下三类都填，总和不受 100%约束）：	—	—	—
	A 类：留在当地就业比例	%	62.98	85.80
	B 类：到中小微企业等基层服务比例	%	49.99	59.57
	C 类：到国家骨干企业就业比例	%	23.68	29.87
2	横向技术服务到款额	万元	1582.39	71.68
3	纵向科研经费到款额	万元	600.25	935.23
4	技术交易到款额	万元		120.41
5	非学历培训到款额	万元		30
6	公益性培训服务	人日	109512	107027
主要办学经费来源（单选）：省 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地 市 级（ <input type="checkbox"/> ） 行 业 或 企 业（ <input type="checkbox"/> ） 其 他（ <input type="checkbox"/> ）				

案例 2 面向未来、加强合作、优势互补、共同发展

老年服务与管理专业与徽堂集等多家养老服务公司，秉承“面向未来、加强合作、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理念，以共同培养高素质养老护理员为目标，开展全方位紧密合作，整合双方资源优势，深化学院专业建设和课程改革，提高社会服务能力，破解企业技术研发、项目实施、内部管理和人才保障等各方面难题，实现校企合作的“双赢”。

一是共同建设实训基地和专业团队。校企双方互派专业教师、技术人员共同管理专业教学、担任专业指导教师，讲授老年健康照护技术、常见疾病预防与照护、社区康复等专业课程，并以企业的标准来制订教学计划和课程体系，针对养老护理员的职业生涯与规划、养老护理工作实操经验分享、认知症老人的护理经验、与老人的沟通技巧、老年活动策划与实施等重点开展课程实践，切实提升学生的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

二是学生学徒制实习。根据校企双方的合作协议，院校为企业安排实习生实习就业双选会，双方在自愿、平等、协同育人的基础上相互选择。企业在学院整体实习实训工作和学习安排的基础上，负责为实习期学生制定更加详细和切实可行的实习计划，并提供多种学习岗位供学生学徒学习，在具体操作过程中安排足够的企业管理人员及一线员工担任带教师傅，保证学员在实习期间多元化发展。实习结束后，企业除完成学院规定的学生的实习鉴定工作

之外，还根据学生的职业发展动态向学员提供职业规划辅导、面试技巧、就业信息等，进一步提升学生的就业竞争力。学生毕业后由院校老师和带教师傅双重考核，在学生通过考核后，先在企业内工作，并签署正式劳动合同，享有正式员工福利及待遇。

三是体验性、跟岗性实践。除正式实习外，企业优先为合作院校学生提供寒暑假和周末的兼职岗位或勤工俭学岗位等短期实践，如假期有偿安排学生协助机构内老人助浴、喂饭、陪同聊天、进行社区老年人入户评估、老年活动互动等工作体验。

六、面临挑战

（一）存在问题

1. 课程设置与职业岗位需求的对接还不够紧密，教学做一体化改革还有待深入，课程效果还有待提升，教学模式方法改革创新需要进一步深化。

2. 高端技术技能人才贯通培养试验项目处于起步阶段，经验不足，课程体系设计还不够成熟，一体化贯通式人才培养模式尚在探索之中。

3. 国际合作和国际影响力有待进一步提高。教师、学生、教学标准等方面对国际上的输出能力还比较弱，需要在职业教育高端化、国际化加强建设。

（二）发展思路

适应经济新常态对职业教育“弘扬工匠精神，打造技能强国”和首都政法事业发展需求，以职业教育现代化建设为目标，坚持服务发展、促进就业办学方向，深化内涵发展、质量提升、特色建设新思路新模式，加大教学内容、方法、模式改革力度，加快教学信息化建设和教学资源建设，完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为服务中国制造 2025、“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司法体制改革和首都政法人才培养做出应有贡献。

附表

附表一：

“计分卡”指标及相关内涵说明

“计分卡”系综合衡量院校人才培养质量的管理评价工具。

1. “月收入”指包含奖金、提成、住宿、住房公积金等折算成的现金总和。
2. “理工农医类专业相关度”指理工农医类专业的毕业生认为所从事的工作与所学专业相关的比例，分母是本单位调查时理工农医类专业就业的毕业生人数，分子是本单位理工农医类专业的毕业生认为所从事的工作与所学专业相关的毕业生人数。
3. “母校满意度”指本校高职毕业生对母校表示满意的比例。
4. “雇主满意度”指录用应届高职毕业生的单位或部门对录用本校学生的满意度评价。
5. “专业大类月收入”指按《普通高等学校高职高专教育指导性专业目录》（试行）规定的各专业大类高职毕业生的人均月收入，可另附表（“雇主满意度”和“专业大类月收入”为选填指标，建议有条件的学校和地区可将其纳入“计分卡”）。

表 1 计分卡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指标		单位	2015年	2016年
12451	北京政法职业学院	1	就业率	%	95.32	
		2	月收入	元	2827.42	
		3	理工农医类专业相关度	%	79.09	
		4	母校满意度	%	94.97	
		5	自主创业比例	%	0.08	
		6	雇主满意度	%	85.17	
		7	专业大类月收入	元		

附表二：

“资源表”指标及相关内涵说明

“资源表”系反映高职院校基本办学条件的管理评价工具。

1. “生师比”=在校生数/教师总数
2. “双师素质专任教师比例”=双师素质专任教师人数/专任教师数
3. “专任教师人均企业实践时间”=校内专任教师行业企业一线工作时间总数/专任教师数
4. “企业兼职教师专业课课时占比”=企业兼职教师承担的专业课课时总数/专业课课时总数。“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中的课程分为“纯理论课”（A类）、“实践+理论课”（B类）和“纯实践课”（C类）三种，此处的专业课课时为“纯实践课”（C类）课时与“实践+理论课”（B类）课时之和。
5.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在校生数。学校在公布“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时，请以注释的形式注明学校类别：综合、师范、民族类院校，工科类院校，农林类院校，医学类院校，财经、政法类院校以及体育、艺术类院校等。
6. “生均校内实践教学工位数”=校内实践教学工位总数/在校生数。其中，工位数以“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填报数为准。
7. “生均校外实习实训基地实习时间”=校外实习实训基地使用时间总数/在校生数

表 2 资源表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指标		单位	2015年	2016年
12451	北京政法职业学院	1	生师比	—	16.63	14.06
		2	双师素质专任教师比例	%	85.29	86.23
		3	专任教师人均企业实践时间	天	23.76	25.66
		4	企业兼职教师专业课课时占比	%	8.57	4.04
		5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元/生	21408.17	28722.2
		6	生均校内实践教学工位数	个/生	0.44	0.75
		7	生均校外实习实训基地实习时间	天/生	5.87	8.40

附表三：

“国际影响表”指标及相关内涵说明

“国际影响表”系反映高职院校国际合作和发挥影响力的管理评价工具。

1. “全日制国（境）外留学生人数”指学校接受全日制教育的国（境）外留学生总数，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学校的国际化水平及对留学生的吸引力。
2. “非全日制国（境）外人员培训量”指学校对国（境）外人员开展的各类培训项目的人日总量，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学校专业水平的国（境）外影响力和输出程度。
3. “在校生服务‘走出去’企业国（境）外实习时间”指在校学生服务中国企业到国（境）外进行专业实践教学的时间。
4. “专任教师服务‘走出去’企业国（境）外指导时间”指学校专任教师服务中国企业到国（境）外进行专业实践教学指导或技术研发服务的时间。
5. “在国（境）外组织担任职务的专任教师人数”指在境外团体或国际机构中担任专职或兼职工作并具有一定影响的专任教师数量。
6. “开发国（境）外认可的行业或专业教学标准数”指学校专任教师主持或参与开发与本校重点专业相关的行业或专业教学标准的数量，且开发的标准得到国（境）外两个以上国家（或地区）同行的采用。
7. “国（境）外技能大赛获奖数量”指学校师生在专业教学相关的国（境）外技能大赛中获得奖项的总个数。

表 3 国际影响表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指标		单位	2015年	2016年
12451	北京政法职业学院	1	全日制国（境）外留学生人数	人	52	9
		2	非全日制国（境）外人员培训量	人日	9660	1450
		3	在校生服务“走出去”企业国（境）外实习时间	人日		
		4	专任教师服务“走出去”企业国（境）外指导时间	人日		
		5	在国（境）外组织担任职务的专任教师人数	人		
		6	开发国（境）外认可的行业或专业教学标准数	个		
		7	国（境）外技能大赛获奖数量	项		

附表四：

“服务贡献表”指标及相关内涵说明

“服务贡献表”系反映高职院校服务地方和行业发展的管理评价工具。

1. 毕业生就业去向分为三类：A类是毕业生留在当地（公办学校：如省级财政投入经费的以省域为“当地”，地级财政投入经费以地级市域为“当地”，以此类推；民办学校：以学校所在地为“当地”，如有异地校区则分别统计）就业的比例；B类是毕业生到中小微企业（具体标准参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服务的比例；C类是学校毕业生到国家骨干企业（主要指中央企业和行业龙头企业）就业的比例。各高职院校根据实际需分别填写以上三类，总和不受100%约束。各地在本省质量年报中可汇总分析本省高职院校三个类别的情况。

2. “横向技术服务到款额”指为行业企业提供技术开发和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等已到账的经费。

3. “纵向科研经费到款额”指通过承担政府部门常设的计划项目等已到账的科研项目经费。

4. “技术交易到款额”指政府或企业通过技术市场购买院校的专利、技术转让、委托技术研发、技术成果等已到账的费用。

5. “非学历培训到款额”指为社会进行的非学历性培训已到账的收入。

6. “公益性培训服务”指为社会进行的免费培训的规模。

表4 服务贡献表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指标	单位	2015年	2016年
12451	北京政法职业学院	毕业生人数（合计）	人	1218	1223
		其中：就业人数（合计）	人	1161	1089
		毕业生就业去向（以下三类都填，总和不受100%约束）：	—	—	—
		A类：留在当地就业比例	%	62.98	85.80
		B类：到中小微企业等基层服务比例	%	49.99	59.57
		C类：到国家骨干企业就业比例	%	23.68	29.87

2	横向技术服务到款额	万元	1582.39	71.68
3	纵向科研经费到款额	万元	600.25	935.23
4	技术交易到款额	万元		120.41
5	非学历培训到款额	万元	324.08	30
6	公益性培训服务	人日	109512	107027
主要办学经费来源（单选）：省级（ <input type="checkbox"/> ） 地市级（ <input type="checkbox"/> ） 行业或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				

附表五：

“落实政策表”指标及相关内涵说明

“落实政策表”系通过院校数据反映政府落实国家发展高职教育政策情况的管理评价工具。

1. “年生均财政拨款水平”：按照《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建立完善以改革和绩效为导向的生均拨款制度加快发展现代高等职业教育的意见》（财教〔2014〕352号）要求，“年生均财政拨款水平”是指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中，地方财政通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支持高职院校发展的经费，按全日制高等职业学历教育在校生人数折算的平均水平，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2. “年生均财政专项经费”是指“年生均财政拨款水平”中的专项经费支出。

3. “教职员工额定编制数”指人力资源保障部门核定的学校教职工编制数；“在岗教职员工总数”指学校在编在岗教职员工和编外聘用的教学、科研和行政岗位人员总数（不含编外聘用的工勤人员）。

4. “生均企业实习财政经费补贴”指用于补贴学生企业实习的财政专项经费（补贴给学生个人或企业），按照实习学生人数折算的平均水平。如果没有单列财政专项则不填。

5. “生均企业实习责任保险补贴”指用于补贴学生企业实习责任保险的财政教育经费，按照实习学生人数折算的平均水平。

6. “企业兼职教师人均财政补贴”指用于支付企业兼职教师补贴的财政专项经费，按照企业兼职教师人数折算的平均水平。如没有单列财政专项经费则不填。

7. “专任教师参加省级培训量”指学校专任教师参加的省级财政负担的培训项目的总量。

表 5 落实政策表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指标	单位	2015 年	2016 年	
12451	北京政法职业学院	1	年生均财政拨款水平	元	34003	29870
		2	其中：年生均财政专项经费	元	530	530
		3	教职员工额定编制数	人	373	373
			在岗教职员工总数	人	403	408
		4	生均实习企业财政经费补贴	元/月	72	72
		5	生均企业实习责任保险补贴	元		
		6	企业兼职教师人均财政补贴	元	21742	20745
		7	专任教师总数	人	198	197
			专任教师参加省级培训量	人日	575	472

典型案例

政法类高端技术技能人才贯通培养试验项目

一、基本情况

2016 年计划计划 400 人，实际录取 308 人，实际报到 307 人，录取率 77%，报到率 76.75%。500 分以上 21 人，占录取人数的 6.84%；450-500 分 265 人，占录取人数的 86.32%；最高分 522 分，最低分 431 分。

二、主要做法

（一）高位凝视，重点施力，统筹推进

学院党委深刻认识到实施贯通培养项目是深入推进教育领域综合改的新举措，是探索培养高端技术技能人才的新路径，是推进学院实现创新发展的新契机。因此高度重视，重点部署，全力施策，特事特办，举全院之力，设立机构、组建团队、完善保障条件，建立工作台账，按照时间节点有序高效推进工作，实现良好开局。

（二）突出特色，定位准确，认可度高

一是主动适应司法改革对应用型法律职业人才需求，在市委政法委支持下，依托政法行业优势，以就业为导向，先后与法院、检察院、海外保安公司等政法部门和行业企业，选择国内安全保卫（海外安全管理）、法律文秘（法官助理）、司法信息安全、司法助理（检察官助理）、法律事务（知识产权法务助理）等五个特色品牌专业进行一体化设计，行业企业对新的培养模式和预期目标给予了高度期待。

二是紧扣“贯通、高端”，分析把握基础教育、职业教育、应用本科教育规律的融通融合，深化专业与行业职业岗位、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教学过程与工作过程、学历证书与职业资格证书、职业教育与终身教育“五对接”，探索改革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初步形成了具有政法特色的贯通项目人才培养方案。

三是认可度高。在广泛宣传政法专业人才培养特色和职业前景，初次招生开局良好的同时，作为责任主任，积极推进与本科院校的交流研讨，合作院校认为我院政法职业人才教育专业定位、人才培养模式有特色，对推进本科法学教育改革具有借鉴意义。可以说，试验项目一起步，在家长及学生、合作高校、用人单位三方面均得到较高的认可度。

（三）拓展合作，整合资源，优势互补

一是以突显职业教育特色为重点，开发多元合作模式，积极探索与优质高中、国际级示范中职校、本科高校和社会教育机构的多元合作，组建以我为主、校内校外结合（校内外师资比例 3:2）、普教与职教融合的师资和管理队伍。

二是走出去、请进来，院领导多次到优质高中、高职院校、联建高校考察交流，邀请兄弟院校来校传经送宝，并充分利用暑假时间，积极开展联合教研、专题培训、集体备课等活动，积极探索贯通项目基础文化教育特色。

（四）从严管理，精心育人，强化素养

探索并初步形成了“从严管理、人文关怀、养成教育、精细服务”的学习教育管理模式。

一是突出强化从严管理，先后建有教学管理、健全一日规范管理、学生行为规范、量化考核、班主任手册等 15 项制度，大力开展“学风教风”建设活动，整体开局良好。

二是注重人文关怀、家校联合。通过家长会、家访、微信群等方式，多方面与家长加强联系，定期总结分析学生思想、学习、生活状况。尤其针对我院贯通学生 30% 以上来自离异家庭，60% 以上来自郊区县的实际情况，注重法治安全教育，深入了解、及时发现学生心理问题，有效开展心理教育，及时发现疏解学生心理问题。目前学生总体状况稳定，学习热情高涨，自理能力进步，对未来充满信心。

三是突出养成教育。以“学会做事、养成习惯”为工作重点，通过严格训练，定期开展

“示范班级”、“文明宿舍”、“学习之星、劳动之星”、“月光荣榜”等评比活动来推动制度落实，封闭式管理，培养学生的规矩规范意识，促进学生学习生活习惯和文明素养的养成。

北京政法职业学院

2016-12-10